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7

#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7日14: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杰瑞路5号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孙伟杰先生。公司董事长李志勇先生、副董事长王继丽女士因公出差，无法主持本次股东会，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由董事孙伟杰先生担任本次会议主持人。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委托代理人1,04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687,634,197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不含公司回购的股份，下同）的67.4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446,534,496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7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2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41,099,701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63%。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87,435,37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1%；反对票111,32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2%；弃权票87,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7%。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2、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86,614,09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17%；反对票4,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票1,015,8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77%。

其中，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管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以下简称“中小投资者”）同意票242,933,77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99.5818%；反对票4,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0018%；弃权票1,015,8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4164%。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3、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243,210,74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805%；反对票7,22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0%；弃权票1,01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66%。（上述比例直接相加之和不等于100%，系数据尾数四舍五入原因所致，后同）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242,929,24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99.5800%；反对票7,22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0030%；弃权票1,017,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4170%。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股东孙伟杰、王坤晓、刘贞峰、王继丽、刘东、李志勇、李慧涛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在投票表决时回避表决。

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42,195,18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3920%；反对票40,881,48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452%；弃权票4,557,52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28%。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5、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86,609,67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10%；反对票6,02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弃权票1,018,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81%。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6、审议并通过《关于就公司及子公司销售业务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677,959,22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5930%；反对票8,654,87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586%；弃权票1,020,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83%。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234,278,90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96.0341%；反对票8,654,87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3.5477%；弃权票1,020,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4182%。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7、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242,930,04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803%；反对票6,63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弃权票1,017,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7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票242,930,04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99.5803%；反对票6,63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0027%；弃权票1,017,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4170%。

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表决通过。

股东孙伟杰、王坤晓、刘贞峰、王继丽、刘东、李志勇、李慧涛、路伟、崔玲玲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在投票表决时回避表决。

四、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情况

公司第六届独立董事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作2025年度述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律师见证情况

山东鑫福来源律师事务所高强律师、滕晓峰律师认为，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我国《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召集人的资格以及出席股东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

---

证券代码：002149　　证券简称：西部材料　　公告编号：2026-023

#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西部材料，证券代码：002149）于2026年4月30日、2026年5月6日、2026年5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2. 截至2026年5月7日，公司收盘价73.47元/股，静态市盈率为347.00，市净率为9.63。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的最新数据，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分类“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静态市盈率为32.37，市净率为3.36。公司最新的静态市盈率、市净率均高于同行业，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323,053.5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336.88万元，较上年减少34.48%，基本每股收益为0.2117元/股；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60,317.83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0.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19.68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71.40%，基本每股收益为0.0188元/股。

4. 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股价短期上涨幅度较大，存在市场情绪过热的情形，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交易风险较大，存在短期大幅下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西部材料，证券代码：002149）于2026年4月30日、2026年5月6日、2026年5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股价短期内连续上涨，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

2. 截至2026年5月7日，公司收盘价73.47元/股，静态市盈率为347.00，市净率为9.63。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的最新数据，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分类“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静态市盈率为32.37，市净率为3.36。公司最新的静态市盈率、市净率均高于同行业，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 公司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323,053.5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336.88万元，较上年减少34.48%，基本每股收益为0.2117元/股；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60,317.83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0.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19.68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71.40%，基本每股收益为0.0188元/股。

4.《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编号：临2026-41号
债券代码：242444　　债券简称：25东科01

#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于2026年4月30日、2026年5月6日、2026年5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6年4月30日、2026年5月6日、2026年5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2026年5月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了《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算力服务采购框架合同的公告》（临2026-40号），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东阳光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与客户签署了《算力服务采购框架合同》。目前合同及涉及的订单已生效，公司正与客户积极推进履约相关工作，最终履约情况以及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已在《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算力服务采购框架合同的公告》（临2026-40号）中详细披露了相关风险提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后续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正在筹划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宜昌东数一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控制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他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交易的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等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除前述事项外，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张寓帅先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或需要澄清、回应的媒体报道或者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A股股票于2026年4月30日、2026年5月6日、2026年5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投资风险。

（二）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东阳光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与客户签署的《算力服务采购框架合同》目前处于履约过程，最终履约情况以及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已在《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算力服务采购框架合同的公告》（临2026-40号）中详细披露了相关风险提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有序推进本次交易的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等相关工作。待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工作完成后，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最终能否实施以及实施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四）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指定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以前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

证券代码：600131　　证券简称：国网信通　　公告编号：2026-011号

#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控股上市公司 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集体 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主题：“初心如炬，网链未来”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控股上市公司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集体业绩说明会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4:00-16:00

● 网络直播地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交流、视频直播、网络文字互动

● 预征集投资者提问的相关安排：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8日（星期五）至5月1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告中的电子邮箱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的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发展前景，公司拟于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参加主题为“初心如炬，网链未来”的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控股上市公司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集体业绩说明会，通过现场交流、视频直播和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业绩说明会的安排

（一）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4:00-16:00

（二）网络直播地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召开方式：现场交流、视频直播、网络文字互动

二、参加人员

董事长：王奔先生

董事会秘书：王迅先生

财务总监：向杰先生

独立董事：刘用明先生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于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14:00-16:00在线参与本次集体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8日（星期五）至5月1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告中的电子邮箱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证券管理部

电话：028-87333131 010-51965589

邮箱：zqglb@sgitc.com

五、其他事项

本次集体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活动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国网信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6-043

#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 被担保人名称 | 本次担保金额 |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
| 海南星之海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之海新材料”） | 20,000万元 | 68,966万元 | 是 | 否 |

● 累计担保情况

| | |
|---|---|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 0 |
|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 580,000 |
|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 84.07 |
| 特别风险提示 |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br>☐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br>☐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br>☑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
| 其他风险提示 | 无 |

注：本表中担保总额包含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了满足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星之海新材料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对星之海新材料向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在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计划为星之海新材料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6）。

本次担保金额在预计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 | | | |
|---|---|---|---|
|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 |
| 被担保人名称 | 海南星之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 | |
|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控股子公司 | | |
|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 公司持股98.96%，公司员工跟投平台海南锂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04%。 | | |
| 法定代表人 | 滕磊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60100MA5TQDGD8A | | |
| 成立时间 | 2020年10月28日 | | |
| 注册地 | 海南省儋州市洋浦经济开发区滨海大道75号洋浦新材料产业园德义岭路与莲花山路交叉处东南角 | | |
| 注册资本 | 30,316万人民币 | | |
| 公司类型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 |
| 经营范围 | 许可经营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许可经营项目凭许可证件经营）一般经营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经营范围中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海南）向社会公示）。 | | |
|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人民币） | 项目 |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201,966 | 147,206 |
| | 负债总额 | 168,501 | 122,920 |
| | 资产净额 | 33,465 | 24,286 |
| | 营业收入 | 27,798 | 8,402 |
| | 净利润 | 9,143 | -1,866 |

注：以上2025年12月31日及2025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26年3月31日及2026年1-3月数据未经审计。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星之海新材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名称：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名称：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债务人名称：海南星之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4、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人民币20,000万元

5、被担保合同：星之海新材料与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合同编号为【A[总营流贷]字[2026]年[007]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8、保证范围：本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税金、财产保全费、律师费、差旅费、案件调查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送达费、公告费、鉴定费、勘验费、测绘费、翻译费、滞纳金、保管费、提存费、其他申请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9、是否有反担保：无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星之海新材料提供担保，目的系为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满足星之海新材料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求。星之海新材料生产经营稳定，未发生担保逾期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折合人民币580,000万元（包含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和担保实际发生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84.07%；公司及其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45,93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5.65%。以上对外担保全部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

证券代码：688567　　证券简称：孚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4

#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江西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 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江西省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2026年江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17:00。届时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8日**

---

证券代码：603323　　证券简称：苏农银行　　公告编号：2026-016

#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行长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本行收到《苏州金融监管分局关于费海滨苏州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任职资格的批复》（苏州金复〔2026〕65号）、《苏州金融监管分局关于耿植苏州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任职资格的批复》（苏州金复〔2026〕63号），核准费海滨先生、耿植先生担任本行副行长的任职资格。

费海滨先生、耿植先生的简历信息详见本行于2025年11月5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农银行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

证券代码：002652　　证券简称：扬子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7

#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子公司 收到法院破产清算裁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子公司苏州巴洛特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洛特）近日收到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6）苏0507破申33号，裁定受理申请人王金兰对巴洛特的破产清算申请。具体情况如下：

一、裁定受理破产清算事项概述

1、破产申请人：王金兰

2、申请事由：王金兰申请对巴洛特予以强制执行苏州市相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作出的相劳人仲案字（2025）第1253号仲裁调解书所载付款义务。执行过程中，因巴洛特公司无财产可供执行，王金兰申请对巴洛特移送破产审查。法院于2026年3月17日将该执行案件移送破产清算审查，并向债务人巴洛特邮寄并公告债务人异议通知书，其在异议期内未提出异议。

3、法院认为：被申请人巴洛特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符合破产受理条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三条、第七条之规定，裁定受理王金兰对苏州巴洛特新材料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

二、被申请破产清算企业情况

公司名称：苏州巴洛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7MA1MYQCH0R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常亮

注册资本：4,450万元

成立日期：2016年11月11日

经营范围：涂层新材料、金属印花板、金属印花复合板的研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轻质建筑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巴洛特资产总额为16,314,346.87元，负债总额为57,767,882.24元，净资产为-41,453,535.37元；2025年全年营业收入为3,497,647.90元，净利润为-10,508,662.53元。

股权结构：苏州风行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0.6517%、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47.1910%、苗珍录持股2.1573%。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巴洛特是公司的参股子公司，不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对巴洛特的股权投资已全额确认损失，对巴洛特的应收款项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本次巴洛特破产清算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构成重大影响。

2、公司已对巴洛特应收款项中的厂房租金部分向法院提起了诉讼，并已获胜诉判决（《民事判决书》（2025）苏0507民初8303号），目前尚未进入执行阶段。公司将密切关注巴洛特破产清算事项的进展情况，按规定及时申报债权，切实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的媒体披露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七日**

---

证券代码：601399　　证券简称：国机重装　　公告编号：2026-017

#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王先胜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先胜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 姓名 | 离任职务 | 离任时间 | 原定任期到期日 | 离任原因 |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 具体职务（如适用） |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
|---|---|---|---|---|---|---|---|
| 王先胜 | 董事 | 2026年5月6日 | 2028年8月10日 | 工作调整 | 否 | / |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王先胜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正常运作，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补选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先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公开承诺事项，并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离任交接工作。

公司对王先胜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及其对公司经营和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

证券代码：000422　　证券简称：湖北宜化　　公告编号：2026-050

#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公司定于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5:00-16:00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文字交流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s://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会议。

公司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有：董事长卞平官先生、独立董事成慧女士、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刘宏光先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王凤琴女士。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提高会议互动效果，现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或建议。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8日起至会议结束前登录“互动易”平台，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公司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页面进行提问，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7日**

---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26—28

#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厦门辖区上市公司2025年 年报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 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厦门证监局主办，厦门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举办的“厦门辖区上市公司2025年年报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周五）15:4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八日**

---

证券代码：601811　　证券简称：新华文轩　　公告编号：2026-022

#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会有关情况

1. 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5年度股东会

2.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7日

3. 股权登记日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1811 | 新华文轩 | 2026/5/20 |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成都市华盛（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6年4月2日刊登了《新华文轩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4.32%股份的股东成都市华盛（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在2026年5月6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会召集人。股东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成都市华盛（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得悉本公司董事会已审议通过《关于制订本公司＜董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有关事项需要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故提议于本次2025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新增普通决议案，一并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6年4月2日公告的原股东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5月27日 9点30分

召开地点：新华之星A座（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238号）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7日

至2026年5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及H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2 | 《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告的议案》 | √ |
| 3 | 《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的议案》 | √ |
| 4 | 《关于聘任本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5 | 《关于制订本公司＜董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注：本次股东会听取报告事项：《新华文轩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1-4项议案的详情请见2026年3月27日刊登的《新华文轩第五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第5项议案详情请见2026年4月30日刊登的《新华文轩第五届董事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及《新华文轩董事薪酬管理制度》。上述公告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3、4项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2 | 《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告的议案》 | | | |
| 3 | 《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的议案》 | | | |
| 4 | 《关于聘任本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5 | 《关于制订本公司＜董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9

#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江西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 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江西省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2026年江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至17:00。

届时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千里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1

# 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产销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4月产销数据如下：

| 产品名称 | | 生产（辆） | | | | 销售（辆） | | | |
|---|---|---|---|---|---|---|---|---|---|
| | | 本月数量 | 本月同比增减 | 本年累计 | 本年累计同比增减 | 本月数量 | 本月同比增减 | 本年累计 | 本年累计同比增减 |
| 汽车整车 | | 7,283 | 80.18% | 26,537 | 128.35% | 7,590 | 19.60% | 26,976 | 31.05% |
| 其中 | 燃油汽车 | 7,190 | 131.26% | 26,219 | 268.76% | 7,013 | 119.09% | 25,674 | 233.30% |
| | 新能源汽车 | 93 | -90.03% | 318 | -92.95% | 577 | -81.65% | 1,302 | -89.89% |

注：1.新能源汽车销量包含由关联方生产、本公司对外销售的车型。 2.本表为产销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2026年审计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2026-015

#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 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2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使用不超过6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5-051）。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近日，公司按期赎回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累计收回本金10,000万元，获得收益21.1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受托人 | 产品名称 | 金额 | 起息日 | 到期日 | 年化收益率% | 产品类型 | 赎回金额 | 实际收益 |
|---|---|---|---|---|---|---|---|---|
| 中信银行福州王庄支行 | 结构性存款 | 4,000 | 2026-3-4 | 2026-5-6 | 1.92 | 保本浮动收益 | 4,000 | 13.26 |
| 中国工商银行漳州龙江支行 | 结构性存款 | 6,000 | 2026-4-2 | 2026-5-6 | 1.40 | 保本浮动收益 | 6,000 | 7.84 |
| 合计 | | 10,000 | | | | | 10,000 | 21.10 |

以上产品赎回后，本金及收益均已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股东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 序号 |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 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收回本金 | 实际收益 |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
|---|---|---|---|---|---|
| 1 |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3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 | 8,000 | 8,000 | 665.48 | / |
| 2 | 厦门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 4,000 | 4,000 | 414.04 | / |
| 3 | 交通银行大额存单 | 7,000 | 7,000 | 661.50 | / |
| 4 | 福建海峡银行大额存单 | 2,000 | 2,000 | 14.95 | / |
| 5 | 中国农业银行大额存单 | 5,000 | 5,000 | 465.00 | / |
| 6 | 厦门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 8,000 | 8,000 | 703.82 | / |
| 7 | 中国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 5,000 | 5,000 | 456.51 | / |
| 8 |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055期N款 | 8,000 | 8,000 | 28.91 | / |
| 9 | 中国光大银行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三期产品684 | 4,000 | 4,000 | 20.40 | / |
| 10 | 中国光大银行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三期产品806 | 3,000 | 3,000 | 15.30 | / |
| 11 | 中国光大银行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六期产品639 | 4,000 | 4,000 | 20.00 | / |
| 12 |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 5,000 | 5,000 | 10.60 | / |
| 13 | 中国光大银行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29 | 3,000 | 3,000 | 14.63 | / |
| 14 | 中国光大银行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九期产品425 | 4,000 | 4,000 | 6.33 | / |
| 15 | 中国光大银行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122 | 6,000 | 6,000 | 6.25 | / |
| 16 |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 7,200 | / | / | 7,200 |
| 17 |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 7,800 | / | / | 7,800 |
| 18 |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04天 | 11,000 | / | / | 11,000 |
| 19 | 中国光大银行2026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467 | 14,000 | / | / | 14,000 |
| 20 |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6年第223期J款 | 5,000 | / | / | 5,000 |
| 21 |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6年第238期F款 | 5,000 | / | / | 5,000 |
| 22 | 兴业银行漳州高新区支行单位大额存单 | 3,000 | 3,000 | 179.38 | / |
| 23 | 中国银行漳州高新区支行单位大额存单 | 5,500 | 5,500 | 331.99 | / |
| 24 | 中国银行漳州高新区支行结构性存款 | 3,000 | 3,000 | 15.65 | / |
| 25 | 兴业银行漳州高新区支行结构性存款 | 3,000 | 3,000 | 16.82 | / |
| 26 | 中国银行漳州高新区支行结构性存款 | 3,900 | 3,900 | 15.31 | / |
| 27 | 兴业银行漳州高新区支行结构性存款 | 3,000 | 3,000 | 6.72 | / |
| 28 | 兴业银行漳州高新区支行结构性存款 | 4,000 | 4,000 | 18.18 | / |
| 29 | 中国银行漳州高新区支行结构性存款 | 6,000 | 6,000 | 34.53 | / |
| 30 | 中国银行漳州高新区支行结构性存款 | 6,000 | 6,000 | 1.78 | / |
| 31 | 中国工商银行漳州龙江支行结构性存款 | 6,000 | 6,000 | 7.84 | / |
| 32 | 中信银行福州王庄支行结构性存款 | 4,000 | 4,000 | 13.26 | / |
| 合计 | | 173,400 | 123,400 | 4,145.18 | 50,000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 | | 60,000 |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 | | 13.79 | |
|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 | | 56.53 | |
| 募集资金总现金管理额度 | | | | 60,000 | |
|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 | | | 50,000 | |
|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 | | | 10,000 |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50,000万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股东会授权范围。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7日**